

**pct/wg/14/****18**

**原文：****英文**

**日期：****2021年6月17日**

专利合作条约（PCT）工作组

**第十四届会议**2021**年**6**月**14**日至**17**日，日内瓦**

主席总结

# 议程第1项：会议开幕

1. 专利和技术部门副总干事莉萨·乔根森女士代表产权组织总干事邓鸿森先生对与会人员表示欢迎。迈克尔·理查森先生（产权组织）担任工作组秘书。

# 议程第2项：选举主席和两名副主席

1. 工作组一致选举董琤女士（中国）担任本届会议主席，选举雷卡·维贾雅姆女士（印度）和查尔斯·皮尔逊先生（美利坚合众国）担任副主席。

# 议程第3项：通过议程

1. 工作组通过了文件PCT/WG/14/1 Prov.中所列的经修订的议程草案。

# 议程第4项：PCT国际单位会议：第二十八届会议报告

1. 讨论依据文件PCT/WG/14/2进行。
2. 工作组注意到文件PCT/WG/14/2的内容。

# 议程第5项：与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制裁有关的国际申请

1. 讨论依据文件PCT/WG/14/3进行。
2. 工作组注意到文件PCT/WG/14/3的内容。

# 议程第6项：加强出现普遍业务中断时的PCT保障措施

1. 讨论依据文件PCT/WG/14/9和11进行。
2. 所有发言的代表团都支持对细则82之四.1的拟议修正，以澄清流行病可能是与该条细则有关的不可抗力情况，并为免除具体的业务中断情况下的证据提供明确依据。然而，一个代表团建议，应当为细则82之四.1（d）中提到的免除规定一种特定的格式，以确保它们是明确和一致的。
3. 在若干个代表团提出关切后，会议同意不将文件PCT/WG/14/11第22段中的拟议谅解送交PCT大‍会。
4. 一些代表团对拟议的新细则82之四.3提出了各种关切，包括：

(a) 当前大流行病所产生的证据并未表明任何主管局无法通过细则82之四.1的现有规定提供有效救济，这一点应结合国际局2020年4月9日的解释性说明来解读；

(b) 在不同的主管局给予不同的时限延长（或不延长）的情况下，将导致多个不同的通知，包括可能的额外延长期的通知，从而出现同一国际申请适用不同身份的主管局发出的多个通知的可能性，可能导致极大的混乱；

(c) 需要对“普遍业务中断”一词进行定义；

(d) 延长是否总是涵盖实施细则中规定的与针对相关主管局采取行动有关的所有时限；

(e) 本条细则规定的延长时限届满后必须采取行动的确切日期；

(f) 是否可以不采用细则82之四.3，而是对细则82之四.1进行修改，以包括不可抗力原因发生在主管局、国际单位或国际局所在地国的情况，作为实现该提案目标的一种方式，同时克服关切，也有助于尽量减少跨越时限的情况。

1. 在欧洲专利局作出解释后，这些代表团还是表示同意加入共识，通过新规定。
2. 工作组请国际局尤其就以下方面对《行政规程》和/或相关指导原则编拟修改意见：

(a) 澄清什么可能构成普遍业务中断；

(b) 对细则82之四.1（d）规定的证据要求予以免除的通知的格式；

(c) 澄清细则82之四.1（d）规定的声明应何时提交。

1. 工作组批准了文件PCT/WG/14/11附件中所载的细则82之四的拟议修正案，将其提交给大会2021年10月的会议审议。

# 议程第7项：专利审查高速路与PCT的正式整合

1. 讨论依据文件PCT/WG/14/10进行。
2. 各代表团和观察员组织对该提案表示广泛支持，认为专利申请高速路（PPH）是有益的，并认为正式纳入PCT体系将使申请人和主管局受益。他们注意到了各种灵活性，但一些代表团认为需要更大的灵活性，例如暂停对特定技术领域的加快审查或对每个申请人受理的案件数量设限。一些主管局还表示，有必要进一步分析对主管局的可能影响。一些主管局表示支持拟议细则（b）项所载的“选择加入”方案。一个代表团指出，重要的是允许各主管局灵活地使用额外的标准来确定它们可以接受哪些报告作为PPH申请的基础，包括在框八中没有反对意见。
3. 一个主管局询问，其他主管局是否将在条约第22条时限届满前收到的PPH请求视为第23条第（2）款规定的要求指定局处理或审查国际申请的明确请求。
4. 一个代表团表示不支持该提案。代表团指出国际阶段的报告不具约束力，还认为PCT体系应通过为国家阶段的所有利益攸关方提供一个公平的竞争环境来保持公正，而不是提供一种机制，允许申请人根据国际阶段报告的内容要求优惠待遇。PCT体系的主要目的不是快速授予专利，而是帮助主管局及时处理申请，包括授权和驳回。该提案的风险是，偏向使用那些出具较多含“A”类文件的报告的主管局，这些文件对随后审查申请的主管局来说价值较低。它还可能扩大本地申请人与外国申请人之间的差距，这些外国申请人能够利用PCT作为工具确保得到快速处理，干扰其他案件审查结果的可用性。更快的处理还可能导致更多的诉讼，但各司法管辖区的上诉机制的费用差别很大。代表团认为，PPH计划不符合产权组织的使命：引领发展一个兼顾各方利益的有效国际知识产权制度，使创新和创造惠及所有人。将PPH与PCT整合并不符合产权组织发展议程，而且会妨碍PCT路线图中确认的关于未来工作的各项建议。PCT路线图旨在向各局提供技术援助，以消除检索和审查能力、技能及信息获取方面的差距。将PCT-PPH正式整合到PCT将改变PCT体系目前对所有申请人提供平等待遇的基本结构。即使有“选择不加入”选项，其不利影响也会存在。这种优惠待遇违背了PCT的精神，与产权组织的理想相冲突。在PCT内的这种整合还将为PPH计划提供强制力，这将进一步削弱发展中国家在贸易谈判中的地位。代表团注意到，受理局并没有宣布所有国际单位都有权检索在各局提交的国际申请。对于多数国际申请而言，国际检索单位与受理局是同一个局。就此而言，印度在工作组第十二届会议上提出了一项关于在国际单位之间更好地分配工作量的建议（文件PCT/WG/12/18）。代表团认为这是一个重要步骤，可以在不修正PCT和避免歧视某些申请人的情况下帮助提高报告的质量。
5.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表示，它不同意文件中对该提案的这种描述。它指出，绝大多数发言的代表团都广泛支持该提案。代表团认为，PPH代表着《专利合作条约》应当接受的合作类型的良好范‍例。
6. 主席承认对提案的关注以及一些代表团提出的意见和关切，特别是在各局工作量、可用灵活性以及该提案如何与PCT体系的目标相关等方面。主席总结说，工作组需要更多时间来进一步讨论该提案，并请大韩民国、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日本在向工作组今后的会议提交经修订提案时进一步考虑这些评论意见。
7. 工作组请大韩民国、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日本考虑会议期间提出的评论意见，向工作组今后的会议提交一份经修订的提案。

# 议程第8项：在先国际申请经过认证的副本

1. 讨论依据文件PCT/WG/14/16进行。
2. 发言的代表团广泛支持该提案，一致认为文件第11段中的选项（iii）最为实用。一个主管局建议，在更多主管局加入产权组织优先权文件数字查询服务（DAS）之前，也应当允许将该段中的选项（ii）作为一项临时措施。一些主管局要求进一步详细说明申请人如何获得查询码，如何要求向DAS提供文件。
3. 一个主管局质疑，所涉及的申请数量是否能证明开发更多信息技术系统的花费是合理的。此外，没有足够的时间来分析各项建议，以确定拟议的认证方法或任何证书的拟议形式是否符合《巴黎公约》第4条D第（3）款的要求。一些代表团还对细则拟议修正案的语言与大会拟议谅解的语言不同提出质疑。
4. 工作组注意到文件PCT/WG/14/16的内容，请国际局与有关各方合作，解决会议期间提出的问题，并向工作组下届会议提交一份经修订的提案。

# 议程第9项：以全文本格式处理国际申请

1. 讨论依据文件PCT/WG/14/8进行。
2. 所有发言的代表团都表示支持文件第13段的建议和第28段所列的原则。一些代表团强调了主管局之间转换时保持一致很重要。一些代表团指出，其主管局已经允许并鼓励处理全文本申请。使用国际局提供的单一工具是否是强制性的，这个问题很重要。
3. 一些代表团指出，这些建议具有广泛的影响。需要考虑的主题包括：执行转换的责任、细则11的要求、目前按页收取的费用、“正式副本”的概念、原始DOCX文件的法律地位，以及使用符合产权组织标准ST.96的XML的能力。一个主管局建议，除了建议的网络服务外，所提供的转换工具和比较工具可以在本地托管，这样可以避免将机密文件传输给第三方。各主管局还对实施该提案所需的资源以及将XML转换成页面图像的一致性要求表示关切。
4. 一个观察员组织对这些建议表示欢迎，但指出这些建议将要求申请人和主管局调整其程序，这在其区域内可能是一项艰巨的任务。不过，以全文格式进行的国际公布将使官方文件更加准确。
5. 工作组赞同地注意到文件PCT/WG/14/8中提出的总体方向，并请国际局与各主管局和用户团体继续合作，落实文件中概述的目标。

# 议程第10项：PCT在线服务

1. 讨论依据文件PCT/WG/14/14进行。
2. 各代表团表示，其主管局广泛使用PCT在线服务，并大致同意拟议的发展方向。一些代表团注意到更侧重于机器对机器服务的特殊关注。自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以来，电子服务的使用大幅增加。一些代表团指出，其主管局正在为停止运行PCT SAFE做准备，尽管在某些情况下，法律、技术和支持问题仍有待最后确定。
3. 在回答一个询问时，秘书处确认，国际局将在从PCT-SAFE过渡的过程中向各局和申请人提供支持。此外，停止运行PCT-SAFE意味着欧洲专利局和《欧洲专利公约》某些成员局使用的eOLF软件的PCT插件也将终止使用。但是，这不一定要从同一个日期开始，国际局正在与欧洲专利局合作，以确保在各局开发和实施必要的替代系统时能够维持有效的服务。
4. 工作组注意到文件PCT/WG/14/14的内容。

# 议程第11项：国际检索报告反馈试点

1. 讨论依据文件PCT/WG/14/12进行。
2. 所有发言的代表团都表示支持反馈试点并关注进一步发展。这一概念显示出搜索质量和一致性的潜在好处。一个代表团指出，试点的好处尤其在于不给申请人带来负担，并充分尊重主权。一个代表团表示，其主管局愿意以国际检索单位的身份加入试点。另一个代表团指出，任何关于更大规模实施的建议都需要考虑成本和效益问题。
3. 联合王国代表团指出，为避免高成本，试点保持了较小的规模，但更大规模的做法需要认真研究。更多的国际检索单位被邀请参与未来几轮的试点工作。
4. 工作组注意到文件PCT/WG/14/12的内容。

# 议程第12项：产权组织费用汇交服务：现状报告

1. 讨论依据文件PCT/WG/14/7进行。
2. 发言的代表团对产权组织费用汇交服务表示满意，对行政效率的提高表示赞赏。特别是国际检索单位对每月从受理局收到的检索费减少表示赞赏，现在几乎所有的检索费收入都来自国际局。这些单位邀请尚未加入该项服务的受理局尽可能根据实际情况加入。
3. 一个主管局要求国际局考虑有无可能在产权组织费用汇交服务和eSearchCopy服务之间建立更强的联系。
4. 在回答一个代表团的询问时，秘书处澄清说，ePCT内的XML生成设施针对的是将ePCT用作主要处理工具的主管局。在本地系统中处理记录副本并缴费的受理局应继续在本地生成数据并使用PCT EDI上传，尽管如果有对该途径的自动化需求，也可以提供ePCT网络服务。
5. 工作组注意到文件PCT/WG/14/7的内容，请国际局考虑会议期间提出的评论意见，继续发展产权组织费用汇交服务，以进一步扩大和完善该服务。

# 议程第13项：序列表工作队：现状报告

1. 讨论依据文件PCT/WG/14/5进行。
2. 秘书处指出，序列表工作队正在考虑关于推迟“大爆炸”日期的建议，并邀请其主管局尚未参加的任何感兴趣的代表团参加该论坛的讨论。
3. 工作组注意到文件PCT/WG/14/5的内容。

# 议程第14项：PCT最低限度文献：现状报告

1. 讨论依据文件PCT/WG/14/4进行。
2. 工作组注意到文件PCT/WG/14/4的内容。

# 议程第15项：五局PCT协作检索和审查：现状报告

1. 讨论依据文件PCT/WG/14/6进行。
2. 沙特阿拉伯代表团表示，其主管局将于2021年7月1日开始与韩国特许厅开展双边合作检索计‍划。
3. 工作组注意到文件PCT/WG/14/6的内容。

# 议程第16项：PCT技术援助的协调

1. 讨论依据文件PCT/WG/14/17进行。
2. 工作组注意到文件PCT/WG/14/17的内容。

# 议程第17项：专利审查员培训

## **(A) 协调专利审查员培训**

1. 讨论依据文件PCT/WG/14/13进行。
2. 各代表团指出，各主管局根据规模和能力有各种不同的需求。一些主管局指出，他们已经建立了有效的培训结构，并愿意分享他们的经验。
3. 工作组注意到文件PCT/WG/14/13的内容，并请国际局考虑会议期间提出的意见，按照文件第21段所列的思路开展一次调查。

## **(B) 专利实质审查员培训电子学习资源使用情况调查**

1. 讨论依据文件PCT/WG/14/15进行。
2. 各代表团注意到，在大流行病期间，对电子学习资源的需求越来越大，但这不能取代现场培训的需要，因为这样才能与培训者进行互动。各代表团表示有兴趣分享在线直播活动以及录像和其他工‍具。
3. 工作组注意到关于专利实质审查员培训电子学习资源的调查结果，并请国际局考虑文件PCT/WG/14/15中指出的问题和会议期间提出的问题，为建立一个独立的电子学习资源库编拟提‍案。

# 议程第18项：其他事项

1. 国际局指出，工作组第十五届会议暂定于2022年5月/6月举行。

# 议程第19项：主席总结

1. 工作组注意到，本文件是基于主席职责所撰写的总结，会议的正式记录将载于会议报告。

# 议程第20项：会议闭幕

1. 主席于2021年6月17日宣布会议闭幕。

[文件完]